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设计人性的迷丽

• 在一些人的眼里，我被称为“美女企业家”、“美女设计师”。对此，我不置可否……这正像人们叫我陈总、陈董一样，在一个范围内，反正人们知道所指者是谁就行了。我想，我是不用为这些事牵肠挂肚的。

• 这却使我觉得我是应该去挣更多的钱的，不然的话，就这一点点钱的失去，我就已经几乎是身无分文了。而且更为重要的，没有了钱，对自身的安全保障，有时也是一个未知的隐患哪！

• 那时候，我妈是坚决反对我独个儿“去开什么店”的，她说，在你爸厂里干着不是很好吗？既省事，又不会吃太多的苦。但我不想拿那么一点点钱，而且，这还不是通过我个人的能力去创的“业”！

• 我认为做企业的女人，和娱乐界的有些女人是不大一样的，因为我们不但不喜欢绯闻，而且还是害怕绯闻的呀。在和政府一些部门中某些人员打交道时，有时也会招致一些不必要的误解。因此，作为女企业家，应对各种各样的情况是难免的，但你没有退路，只有往前走，除非你不想再干了。

陈迷丽原名陈红， 1970年6月生于浙江省温州市。现为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设计总监、中国服装协会女装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服装设计师协会理事、浙江服装行业协会常务理事、温州服装商会女装分会副会长、温州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等，并曾荣获中国十佳服装设计师、浙江省青少年英才、晚报形象大使等众多荣誉称号。人称美女企业家和美女设计师。

陈迷丽以一台缝纫机、一把剪刀、一把尺子和几张陈旧桌子，在一间占地45平方米的矮房子里起家。现在其所创办的“雪歌”品牌服饰，曾被评为2000年最具时尚女装品牌，并获中国时装设计师商业组排行第一，而“雪歌”亦成为 “浙江省著名商标”、“浙江名牌”等。当时作为一位惟一代表温州服装界的设计师，陈迷丽曾为世界超级名模克罗地亚•希弗设计过服装，并受到了有关人士的好评。

“雪歌”的目标是要做到中国女装行业的前三强。

从一个朋友在市区江滨路举办的Party上归来，时间已经是夜里11点多了。但我不想马上就回家，而是去了我心爱的雪歌公司办公室，看看秘书给我收集整理的销售报表和设计师们近日设计的最新服装款式的设计稿。我往往会在那上面提笔写上几个字，然后考虑下一步该做些什么了。可以说，这样的“工作程序”,我都习以为常了。

我在任董事长兼设计总监的浙江雪歌服饰有限公司里的年头，已经不算短了。看着经过我自己一手打造的企业，我从内心里挚爱她，就像人们爱抚自己心爱的宝贝孩子一样。

这里，我想附带提一下的，是我到现在还没有准备生养孩子呢。由于工作太忙等原因，我这个被外人看来极其温柔美丽，而且已经是年过30的女人，却仍在和我的先生过着所谓“丁克家庭”的生活。

在一些人的眼里,我被称为“美女企业家”“美女设计师”,对此，我不置可否，最多，也只能是表示一笑而已。因为只要是无伤大雅，这正像人们叫我陈总、陈董一样，在一个范围内，反正人们知道所指者是谁就行了。我想，我是用不着为这些事牵肠挂肚的。

但我确实是那么小巧玲珑、温柔善良，按理说，许多人必然会觉得贤妻良母更符合我的性格，或许可以这样说，我那小鸟依人的模样，作为家庭主妇，也许更能契合人们对我的想像。但我要告诉人们的，我自然是不会失去女人本性中应有的温柔和善良的；只是在创业方面，我想我也不应该落后于人吧。

但是，今晚我实在是疲倦得很。在董事长办公室旁边那间休息室里的梳妆台前，我更是见到了自己的一副憔悴兮兮的模样，这时候，我已经没有了今天出去时那急切地要补一下妆的欲望了。

我关了灯出来，到了大街上，看到夜行的人们已经不多了。我抬头看了看天上正在闪烁着的星星，星星也没有丝毫怜惜地对着我发着幽冷幽冷的亮光。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我拖着一身的疲惫回到了家。看着家里那静谧得几乎有些冷寂的家居时，我的心里便又油然想起了那首深得我心的“小曲儿”《雪歌 美丽的诗意设计》：

蓝天　无字的诗篇／碧海　动感的画卷／白云　如梦的预言／刹那间　读懂了斑斓色彩的真谛／读白云　读碧海　读蓝天／让我们　心和心贴得更近些／情与情结得更真些／如风、如雪、如歌般的思念／相约年轻的都市白领／相约时尚　更相约大自然／今生　永远不会再更变／只为　只为那／我们　心心相印的诺言——／飘逸、简约、优雅、浪漫！



这是一位诗人那天在采访我的时候，兴之所至，随手给我雪歌公司写的。

我觉得这些句子所喷发出来的灵感，有时是极能见出一个人的艺术天分的，一如我自己所从事的服装设计。但在这时候，我却想说，我有时会就着它那内在的韵律，稍微扬扬我那随风飘逸、柔软中带着鲜润光泽的一头长发，坐在我房间里的梳妆台前，用右手支起下巴，想想公司最近的进展情况。同时，小声地哼上一遍这首颇能彰显我雪歌公司内涵的小曲儿，我沉重、疲惫的心就会轻松了许多。事实上，在更多的时候我都会伴随着这小曲儿曼妙悠扬的韵律，很快地将全身心的疲劳褪洗净尽，从而得以酣然入梦。待到一觉醒来，知道新的一天又开始了，我便再次投入到紧张而又繁忙的工作中去。

正像温州许多成功男人在创业前期得吃很多苦头一样，说实在的，我的创业史也是写满了许许多多的挫折和磨难，从而有了现在这一份被人们所看好的产业。

1970年6月份，我出生在温州市区龟湖路一个小商人的家庭。在我之前有一位姐姐，大我两岁；而弟弟阿军，则比我小两岁。

说来有趣，当时不知道怎么搞的，我的身份证上的出生年月却是1969年呢，这也许是为了当时登记户口的方便而“制作”的吧。现在想来，真的还是感到有些好笑和滑稽。但我的户口簿上的名字却是叫陈红。

那时候，温州不像现在这么有名，许多方面和全国其他城市相比，也应该不会有太大的差别。即便是做小生意什么的，也不会像现在一样光明正大地去做。就是赚了钱了，也很少有人去张扬的，更不会像现在这样被人有意无意地公布出去。

那时候，我老爸他们搞的电器生意，我当时并不是特别喜欢，因为我真正的爱好是在服饰方面。当然，那时是不叫服饰的，而是称为服装。

因此，我这样的一种商人家庭环境，和我以后所从事的事业的成长，似乎也没有什么太大的直接的必然联系。

虽然说是这样，但是，我爸那份敬业精神和他那种丰富的人生阅历，以及我妈温柔待人的做事方式和对一些弱者所富有的同情心，却都已经毫不迟疑地遗传给了我。对我来说，这可是一笔极其丰饶的财富，而且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

1986年夏天，我从温州第六中学的纺织工艺专业毕业。之所以读这样一个专业，和我的爱好是大有关系的。我依然记得我比这还要早些年的时候，虽然不敢说就具有了对色彩的天然的敏感，和以后历练出来的对色彩准确的把握能力了，但在那时，肯定可以说是很有感觉的。我平时爱对布料和衣服琢磨的习惯，可谓是由来已久的。

就在我还很小的时候，我就已经非常注重自己的穿着打扮了。一些看起来很普通的衣服，我会凝神盯着它看好久，而且在看过之后，我就想着给它来个别有风味的搭配。这样，穿在了身上，我不但会有别样的感觉，而且会有一种自己创新后才能感受得到的快乐。

许多朋友见到了，觉得这样搭配出来的风格迥然不同，自然就会对我基于服饰的能力把握而大大地惊讶。尤其是人们看到一些被遗弃的布头，经过我那一番精心的拼凑加工，就能变成了做背心、做书包的好材料，就更为赞叹了。

那时的生活条件不允许我们有很多很多的钱，去买自己想要买的衣服，而且衣服的色彩也不像现在这样丰富多彩。所以，一年当中能有一两回购买全新的衣服，不光是我，即便是对所有的女孩子来说，都是最大的快乐了。

而我妈在把衣服给我买回来的时候，我总爱在它的上面搞一些小设计，比如加一些小花边啦，来一个小缀子啦，等等，来加强它外在的美感。我妈看着也很高兴，感觉到经过了我的这一折腾，确实比原来的漂亮别致多了。我受到了称赞，心中也着实高兴，这样一来，更激发了我借助难得的买新衣服的机会，自

己给它重新设计一番的兴致，那真是其乐无穷的事啊。

同时，我还爱自己动手来做影集。我用一条长长的钢丝绳子，把它圈成了一个镜框模样，然后又在它的外头镶上一些漂亮的花边儿。许多大人看了，就都问我是从哪儿买来的，我说是自己做的，他们就感叹着说，想不到这孩子倒是还挺有创意的呢。

而我那时候还没有照相机，就去附近照相馆里，用一小时一毛钱的租金把它租借了过来。这样一来，我就可以同几个要好的同学一起去拍照了，照出来的效果也是很好的。隔壁邻居又把我夸了一通，我真是感到好得意哟。当时那种得意洋洋的心理，现在想起来，还是挺甜蜜的呢。

但是，我更喜欢在服装上搞些有创意的设计，而那成品一出来，就又受到了许多人的鼓励和赞扬。因此，我在服装方面那爱钻研的本性,就在这无形当中,得到了最大限度的‘开发”。

那时候，社会上流行着一种叫喇叭裤的服饰，也就是在裤管的下端，做成了不成比例的奇宽模样，宛如一个大喇叭的形状，这正好吻合了当时爱美爱时尚一族青年的展露心理。

当时在我家附近的温州服装店，除了山后街的一间比较有名以外，还有山前街的一家也比较出名。他们做工较为精细，而且服务态度也还不错。所以，许多人都争相来做衣服，为自己，也为孩子好欢欢喜喜地度上一个祥和的新年，或者是一个快乐的节日。

其中就有一次，我在我妈给我撕布做新衣服的时候，跑到了山后街的一间比较有名的服装店里等候。因为每到年终的时候，许多家庭多会来做衣服，所以越是有名的服装店，它的生意就越是红火，师傅也就会越是忙碌，如果你不去“盯”着，催着，那就很难说会到什么时候才能给你做得出来了。

那天晚上，我进去一看，果然不出所料，许多人都在等候着了。我待到人都走得差不多了，就过去对服装师傅说，我的那条裤子的裤脚下边要宽成8寸的，而不是我妈所说的6寸的。

师傅点了点头，并不说话，只是一个劲儿地做她自己手中的活儿。我怕她不按照我所说的去做，就一边在旁边看她做活，一边也在琢磨着怎样才能使服装更被人们所喜欢。

时间已经到了半夜，那服装师傅口头上虽然再次答应着按我所说的去做，但就是只闻打雷声，不见天下雨，然后还劝我可以先回家了，说我没必要老在这里等着，而且还冷冷地说，这里店小，大家都不方便。

我听了，有一种很不自在的感觉。但在她的一再劝说下，我就只好先回家了。

第二天晚上，当我再次去那家服装店的时候，我的裤子虽已被做好了，但它的裤脚下边依然是6寸，却不是8寸的！

我就问她，我昨天不是说好了吗，为什么不按照我的改过来？

她说，今天一早，你妈就过来坚持说要做成6寸的。

我听着虽然没有说话，但还是要求师傅把它改成8寸的。

一边这样说着的时候，我一边就从那几乎就是布头垃圾堆的角落里找出可用的面料来，看看和我的面料是不是吻合。然后，我又去把那已经做成了的裤子用剪刀拆开，盯着师傅给改过来。

那师傅狠狠地白了我一眼，知道是拗不过我了，就按照我的话使开了手脚。我又在旁边指指划划着，让她在裤脚边上再给压上几道线，因为这样一来，说不准反而会更好看了呢。

看得出来，那师傅心里虽然是老大不快，但嘴里却一再说行行行，就按照你说的做吧！

没多久，这裤子终于重新做成了。大家一看，果然比原来的飘逸、时尚多了。那师傅也显得极其高兴的样子，讪讪着夸了我几句。我嫣然一笑，高高兴兴地拿着裤子跑了。

然而，就在一路高高兴兴、充满遐想地回家的时候，我却在路前端，不经意间看到了到现在为止都使我心惊肉跳，而且是催我奋发的一幕。那可是血淋淋的、平时只能在电影镜头上才

会出现的一幕啊！

我所熟识的比我小一年级的小芳的母亲，正满脸血污地往前奔逃着，而在她的背后正追赶着一个彪形大汉。平时胆子并不大的我，见此情景，一下子居然就什么都不怕了，同这时候正边哭边跑过来的小芳一起，劝阻着小芳的爸爸放下他手中那明晃晃的尖刀。

奇怪的是，这个蛮汉居然被我们两个小女孩给劝止住了。他叹了一口气，恨恨地说，便宜了你这个小贱妇！说罢就把那刀子往路边一甩，然后头也不回地消失在夜幕之中了。

在此后一次课间操的间隙里，小芳告诉我说，那次她爸之所以能被我们劝住，其实还得感谢我呢。

我一听就愣住了，搞不懂那是为什么。小芳继续说，她爸就是曾经见过我所设计的小书包，而由衷地赞许过我。所以，那天见到我也来劝阻他了，就给了我一个面子，而不再追打她妈了（后来才知道她爸是误会她妈了）。

我知道了这事情的“内幕”后，很是惊讶。但我也感到了一丝高兴，我偷偷地为我由于自己的小设计被人看上了，从而制止了一场可怕的血案而得意了好久呢。

那天回到家里，我跟我妈说我把裤腿改成8寸宽了。她惊讶地回过身来瞪着眼看了我好久。一刹那间，我真的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才好呢。

看了我穿上裤子的效果，我妈就说了，现在经过了你的这一番改动，确实比我所要求的要好看多了，你的事情我以后也就不再去管了啊。

接着，我妈又幽幽地叹了一口气，说，看来你真的是有想法的，这样好啊。昨天我去的时候，那裁缝师傅告诉我说，如果给你做成8寸的,那样不好看,还是做成6寸的吧。我想人家既然是老师傅，她说不好看，那一定是有她的道理，所以，我也就听从了她的建议，改成6寸的了。现在你又改成了 8寸，而且也确实比6寸的好看，以后你做什么事，我也就不再去阻拦你了。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我听我妈说完，感到了自己所坚持的审美眼光和审美观念得到了认同，简直是高兴极了。那时候，我也就是13岁光景吧。

从此以后，我妈凡是要做衣服的时候，我自然责无旁贷地就去“监视着做”了。也许同是女人的缘故吧，我妈也是特爱做服装的。所以，我去服装店的机会随即也就多了起来。加上我妈对我的眼光又比较看好，觉得我对服装的个性化设计总有自己的一套方案,也就放手由我来给她‘代劳’了。

15岁那年，我初中毕业了。我就缠着我妈给我买一台西湖牌的缝纫机，这应该算是当时最为流行的缝纫机了，那可是花了我家里150块钱呀！我当时那高兴的心情真是难以用言语来描述。

我至今还记得那时我一把推开了我妈，一屁股就坐在了机子前，然后就使劲地踩了起来。但是由于对此并不熟悉，往往就把脚踩空了。我先是用白纸试着在机头下面当布用，但用脚踩着的时候，下线老是上不去，这可把我急坏了。一不留神，我竟然把手指头都给针头扎了进去，痛得我大叫了一声，随即，泪水也就再也忍不住地流了出来。

我妈连忙跑过来看到底出了什么事情。见到我的手指头被缝纫机的针头都给刺透了，就急急忙忙地跑进里屋拿出一些应急的药水，同时还拿着胶布给我缠了好几圈儿。这样，我就好几天都动弹不得。

我为此大大地伤心了一番。我自问，我真是那个做衣服的料吗？我妈安慰我说，这其实没有什么啊！做人怎么可能都是一帆风顺呢？只要自己努力去克服困难，才会有顺利的可能呀。我想我也不该遇到这么点挫折就轻易放弃自己的梦想吧？

于是，我就被送到了大光明裁缝馆当了一个月的学徒。那时我都是下午两点钟才去的，回来后我就去布料市场买些2元钱一两的布头，作为我真正学裁剪前夕的试制品。我把我的睡床整理了一通，并在那上面铺上几张旧报纸，就把它当成裁缝

桌子来使用了。然后，我将鞋子一脱，跪在它的上面，拿画粉一画，就用剪刀开始裁剪布料了。

谁知一不小心，居然把放在旁边的那床被单勾着了，而我居然没有在意，就把它给剪破了，这真是叫我难过了好一阵子呢。后来想想，还是在报纸上先剪吧，然后在布匹上印着来剪。这样，裁剪起来，自然也就保险得多了。

慢慢地，我的手艺得到了长进。看着我裁剪的服装式样有形有款的，亲戚朋友也都拿着他们的布料来要我给他们做了。自然，我是再高兴不过了。

那是个夏天的午后，太阳毒毒地照在了行人的脸上，人们能不出门都不出门了。我为了能把大家的服装做好，让他们满意，就出去用平时节省下来的零花钱买画粉、衬布和线头等杂物。回来后，我一刻都不敢歇息，就开始动手忙活，拿画粉画、计量尺寸和锁边等工序，一样都不能省略。那一回，我直忙到凌晨两点来钟才作罢，累得腰都快直不起来了。但我看着一件件衣服从我的手里做成时，那份喜悦感和成就感，就别提有多大了。

然而，不多久，我妈就说我消瘦了，再不能这样做对不起自己身体的事儿了，并且不允许我每天都这么晚地瞎忙活了，也是因为那样太耗电呀。当时的电费对许多人来说，并不是基于对电力资源节省的考虑，而是心疼电费的额外支出。我妈作为家里的“财政大臣”，有这个考虑，现在想想，也是可以理解的。但那时候，我的心里却很不是滋味，因为我刚刚对服饰有了一个进入门道的概念，自然是要想趁烫火热地把它学到位的。

那时我家的一幢私房共有3层，我正好就住在第二层。等到他们叫我关灯睡觉的时候，我口里虽然答应着立刻就关闭电灯，却暗暗地又把台灯打开了，并把它往下调暗一点儿，这样即使忙活到了深夜，我爸我妈也不会知道我还在闹腾关于服饰什么的事了。

可是，第二天早上起来一看，我真是傻了眼了。原来我把衣服都给做反了。比如说吧，一只肩膀的前面和另一只肩膀的后

面却来个“拉郎配”，这样不显畸形才怪呢。我只得坐下来开始痛苦地把它们拆掉，再次琢磨着怎样才能在这样的“败局”里，挣扎着走出一条新的路子来。有好几次，我都在这样的环境之下，把袖子给上反了，早上起来一看，真是令人啼笑皆非。

但我就是不怕麻烦，不厌其烦地给它们“从头来过”，直到真正把它做成一件令我和别人都满意的作品后，才肯罢手。

我大概算是懂事比较早的吧。早在上初二时，也就是我和我现在的先生朦朦胧胧地相互有些好感的时候，我就是在学校里被一些男同学和女同学所看好的“对象”了。因为我老早就喜好摆弄服装的习性，被爱自我表现的欲望淋漓尽致地烘托了出来。

我17岁的时候，电视里正在上演台湾琼瑶小说改编的节目，我一边看电视，一边琢磨着电视剧中女主角的服饰；之后，我就按照它的样式，在当天晚上把它一模一样地做出来。

等到第二天去上课的时候，我要好的女友碧云发现昨晚还在电视剧里才有的衣服，今天早晨却已经在我的身上穿起来了。她大叫一声跑了过来，一边扯着我的马甲和“萝卜裤”，一边急急忙忙地问我是在哪儿买的？同学们也都用惊讶的目光包围了我。我心里满是一种“创新”之后的自豪感。

当得知我仅仅是在电视上看到了这款样式，就把它做出来了的时候，大家都还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呢。我也为自己对时尚的敏感和对服饰的不同凡响的想像力，从内心里感到了一种从未有过的喜悦和自信。

以后，我在一本国外的杂志上又看到了几款样式新颖别致的帽子、围裙，就用不同的色彩进行了改进，用自己对色彩的理念和心得，把它进行重行搭配和设计。

正像我心中所预料的，同学们又一次被我所设计的服饰震惊了。许多女同学这回不再问我在哪里买的了，因为她们都知道这些肯定是我自己设计的，所以，就都急忙问我能不能为她



们也做上一件。

那时候，许多男女同学，尤其是女同学都爱看，而且是在偷着看台湾著名作家琼瑶那甜腻腻的言情小说。不多久，学校里男女同学之间头对头叽叽咕咕的现象，也居然成了气候了。

也就是说，那些言情小说看得多了，同学们对男女之间那种朦朦胧胧的感觉，自然也就变得有形有质地可以触摸了。而天性爱美的女孩子们，更是看好了我那有着时尚色彩的衣服，以及小包之类的东西。她们对这类小玩艺儿的需求，导致了我为满足这些时尚的念头，努力地把这些设计向更深一层发展了。

就这样，相隔不了几天，我又连夜赶做了一件在9个月前就已经开始编织着的毛衣，这在我的织衣生涯中也是很少见的。因为当时我为了能在限定的时间里完成学业，而且我还得帮着我父亲的私营企业干活，所以，只能把这工序繁杂的毛衣断断续续地织完。在完成之后，我又特地在它的后面增加了一个胖老鼠头的造型，以期在原来鲜亮的色彩上更增加一种风味儿。

然而，当我穿着这件毛衣去学校的时候，一路上就有人在背后喊着：小女孩，你的衣服怎么穿反了呀，还不快正过来！因为那时候人们穿衣服都是把图案放在胸前而很少放在后背的。所以，这也就导致了人们对我那种做法的惊讶了，现在想想，那当然也是可以理解的了。但是，我就觉得这样一种新颖的设计，

很能见出一种时尚的味道。

而许多同学更是被我的这身穿着震撼了，以至于有同学要给我拍照留念（这张照片我现在仍好好保存着呢）。要知道，这在当时确实是属于极其罕见的“壮举”呀。

一些女生就对我说，陈红姐，你这件衣服不要的时候，就把它送给我吧。我就别提有多得意了。

在羡慕我的同学中，有一位和我隔着两排座位的男生，他就是后来成了我先生的阿勇。

我们俩的话虽然不是很多，但我的内心里却有一种说不清的感觉在萌发。然而，把这种情感转化成夫妻的那份情意，这在当时是想都没想过的。

在我18岁那年，我从温州六中纺织专业毕业了。当时温州人还是挺看好所谓的正式工作，也就是国营单位的工作的。我有幸进入温二棉当了挡车工。

在刚开始的时候，我自然很是感到新鲜。但一个星期下来，累得人腰都直不起来了。像这种工作，也许男人不会觉得怎样，但对于像我这样柔弱娇小的女孩子来说，就未必是很适合的了。

尽管我上的几乎都是中班或晚班，但是睡觉等作息时间都被颠倒了过来。经常是半夜12点钟下班后，由母亲来接我。我一个人已经是够累的了，还得搭上母亲，这让我更是感到有一种说不出来的辛酸滋味。

有一次，母亲到舅舅家看望外婆去，说晚上就不去接我了。我也没有当回事儿，心说都是你们太担心，非要过于疼爱地去接去送；其实，这么长的时间里，我上夜班都是平平安安的。可谁知我下班时，时间已经凌晨两点多了。

我正骑着车一路飞奔着，却不知从什么地方蹿出了一个黑影，并一个箭步向我靠拢了。同时，他飞快地从我的左肩上拽了一下。我连忙喊起来，但那人已经逃得没影儿了。

我心神惊惶地回到了家，才发现那个经我自己设计的小挎包已经被拽走了。我忽然想到了这小包里有我前天刚发下来的工资！

天哪！这可是我一个月的辛苦钱呀！我那24块钱的月工资就这样不明不白地没了啊！我的眼泪就再也不听使唤地奔泄而出。

伤心之余，我就横躺在床上蒙头哭开了。想想这可是我一个月仅有的收入呀，就这样不留一丝一毫的痕迹了。

但这却使我觉得我是应该去挣更多的钱的，不然的话，就这一点点钱的失去，我就已经几乎是身无分文了。而且更为重要的，没有了钱，对自身的安全保障，有时也是一个未知的隐患哪！

就这样，随着时光的飞逝，我就对这个被一些人所看好的工作，越发地不感兴趣了，心中思谋着什么时候才能把它换掉呢！

但它却也有一样是好的，那就是因为团组织活动较多，而我又喜欢文艺活动，所以团组织在搞活动时，我是必然要出场的人物之一。譬如到文成县表演啦，我身穿心爱的浅蓝色毛衣出场，同时还戴着鸭舌帽；跳霹雳舞啦，或者是跳迪斯科啦，等等，这些无疑都是让我极其快乐的。另外的一个原因就是，在我喜爱的文艺汇演当中，一旦表演出色的话，我还可以升任班长呢。

但在更多的时候，我真的感到好累好累，只是家里人觉得我是不应该放弃这份工作的。他们一再劝说，在国营单位里，如果表现好的话，是有机会提升的；何况，我又年轻能干呢。

许多认识我的亲戚朋友也大都是这样劝说我的。他们还说，在国营单位里工作，老了有保险，一旦退休了，还可以领取养老保险金呢。而其他的职业，在那个时候是无论如何也不会有这样的待遇的。

碍于各方面的劝说，同时也为了那月工资24元（后来才升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